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4-090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森麒麟	股票代码	00298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胜勇	王倩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大信街道天山三路6号	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大信街道天山三路6号	
电话	0532-68968612	0532-68968612	
电子信箱	zhengquan@senturytire.com	zhengquan@senturytir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09,727,525.15	3,536,563,453.70	1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7,328,393.43	606,231,320.24	7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68,695,592.34	583,104,406.81	8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95,341,681.81	725,197,955.69	-4.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	0.93	37.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8	0.87	35.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4%	7.05%	1.6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090,097,422.27	15,649,926,492.85	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444,861,070.68	11,786,295,058.75	5.5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0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秦龙	境内自然人	37.38%	384,248,728	288,186,546	不适用 / 0
林文龙	境内自然人	5.00%	51,402,423	40,624,982	不适用 /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5%	20,025,806	0	不适用 / 0
青岛森宝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17,500,000	0	不适用 / 0
青岛森忠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17,500,000	0	不适用 / 0
青岛森玲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17,500,000	0	不适用 / 0
青岛森伟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17,339,300	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0%	16,494,033	0	不适用 / 0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境外法人	1.26%	12,998,011	0	不适用 /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庆瑞6号瑞行基金	其他	1.22%	12,558,2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秦龙先生与青岛森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森忠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森玲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青岛森伟林企业信息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麒麟转债	127050	2021年11月11日	2027年11月10日	219,873.18	票面利率为: 第一年0.30%、 第二年0.50%、 第三年1.00%、 第四年1.50%、 第五年1.80%、 第六年2.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22.66%	24.69%
流动比率	5.29	4.95
速动比率	4.07	4.0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3.36	21.53

三、重要事项

1.股份回购(2022-2023年)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事项

(1)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事项。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期限届满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5,205,569股,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全部5,205,569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注销股份5,205,569股。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股份回购(2024年)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事项

(1)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024年)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的事项。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5,239,000股。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注销股份5,239,000股。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美国商务部对泰国乘用车和轻卡轮胎反倾销调查第一次年度行政复审终裁事项

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披露了《关于美国商务部对泰国乘用车和轻卡轮胎反倾销调查第一次年度行政复审终裁结果的公告》,公司子公司森麒麟泰国作为本次复审的强制应诉企业之一,终裁单独税率为1.24%,该结果较原审税率大幅下降,同时森麒麟泰国也将成为泰国乘用车和轻卡轮胎出口美国单独税率最低的企业,作为公司核心海外基地、公司重要的盈利引擎,森麒麟泰国的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有望大幅提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2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94,307,847股,发行价格为29.69元/股,新增股份于2023年8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自发行结束之日(即上市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2024年3月1日,上述新增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5.2023年度权益分派事项

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事项,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1元(含税),每10股送红股0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已于2024年4月19日实施完毕。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6.变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综合实际情况以及公司长远战略发展要求,为有效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6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公司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西班牙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变更为“森麒麟(摩洛哥)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因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及增加经营范围,同时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7月3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换发了新《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份回购(2022-2023年)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事项	2022年10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年6月29日	
	2023年12月13日	
	2024年1月16日	
股份回购(2024年)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事项	2024年2月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4年2月21日	
	2024年2月24日	
	2024年4月24日	
	2024年4月26日	
	2024年5月10日	
美国商务部对泰国乘用车和轻卡轮胎反倾销调查第一次年度行政复审终裁事项	2024年1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	2024年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年度权益分派事项	2024年4月1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变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2024年4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变更注册资本、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	2024年6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4-091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83号)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A股)6,9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8.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308,24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99,113,005.20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09,126,994.80元。2020年9月8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岳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0JNA5028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已在银行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137,590,749.02元,其中,本报告期投入18,569,648.97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12,467,323.26元,其中,本报告期收入净额为525,978.46元;本报告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659,837.43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79,343,731.74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79,343,731.74元。

(二)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293号)的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人民币2,198,939,100.00元,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计21,989,391张,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98,939,1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256,941.47元(不含税),扣除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95,682,158.53元。2021年11月17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21JNAA50393号《验资报告》。公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已在银行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2,196,839,977.98元,其中,本报告期投入19,897,800.41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21,699,803.63元,其中,本报告期收入净额为79,256.14元;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541,984.18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毕。

(三)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2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4,307,847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29.6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99,999,977.4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10,389,830.6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89,610,146.80元。2023年8月17日,上述募集资金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3JNAA5B016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已在银行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64,015,345.71元,其中,本报告期投入464,015,345.71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15,430,783.00元,其中,本报告期收入净额为9,841,498.26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341,020,245.90元,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131,500,000.00元,尚未到期的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000,000,000.00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09,520,245.9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一)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市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条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6月30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信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37150198621000002365	79,343,731.7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	8110601014701154868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4404210309	已销户[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市支行	38120101040006219	已销户[2]
合计		79,343,731.74

注:本报告期,公司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8万条航空轮胎(含5万条翻新轮胎)项目”已建设完成,公司已将上述项目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分别于2024年3月12日、2024年3月14日、2024年3月8日注销完毕“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市支行”三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与上述三家银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二)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条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532904404210201	已注销

注:本报告期,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森麒麟轮胎(泰国)有限公司年产600万条高性能半钢子午线轮胎及200万条高性能全钢子午线轮胎扩建项目”已建设完成,公司已将上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于2024年3月14日注销完毕“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与上述银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分行、中信银行青岛麦岛支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阳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项账户管理。该协议条款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6月30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	37150198621000002365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	8110601014701154868	100,728,520.78
中信银行青岛麦岛支行	8110601012901852851	228,992.81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阳路支行	802030020078931399	858,156.52
合计		209,520,245.90

注:

1.期末余额不含尚未到期的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1,000,000,000.00元。

2.期末余额不含授权范围内的进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 1,131,500,000.00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年半年度)

附件2: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年半年度)

附件3: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4年半年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175,398,331.06 元,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0年9月18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75,398,331.06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出具了《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鉴证报告》(XYZH/2020JNA50296)。此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支行转出金额10,929,230.67元,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转出金额164,469,100.39元完成上述置换。

2.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1,400,275,935.39元、利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644,072.61元,公司于2021年11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1年11月24日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400,920,008.00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出具了《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鉴证报告》(XYZH/2021JNAA50394)。此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转出资金1,400,920,008.00元完成上述置换。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4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3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在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该项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没有超过十二个月,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授权范围内实际使用的42,000万元人民币的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此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2.目前存续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120,000万元人民币的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根据上述授权正在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13,150.00万元。为确保按时归还前述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公司正在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也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十二个月;没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需求时,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及时归还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公司无使用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2021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尚需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及工程建设、设备采购的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存在暂时闲置情况。为提高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厚股东回报,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因上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即将到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432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4,307,847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29.6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99,999,977.4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10,389,830.6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89,610,146.80元,上述募集资金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3JNAA5B0164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暂时闲置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审议结果,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用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美元)	总投资额(万人民币)	拟以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万人民币)
森麒麟(摩洛哥)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	森麒麟(摩洛哥)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	29,678.00	210,565.41	278,961.01
森麒麟(摩洛哥)年产6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二期)		19,306.47	136,979.40	
合计		48,984.47	347,544.81	278,961.01

注1:表格中涉及汇率依照2024年3月29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为1美元兑人民币7.0950元;

注2:表格中“森麒麟(摩洛哥)年产6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与“森麒麟(摩洛哥)年产6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二期)”选址摩洛哥丹吉尔同一位置,公司已于2023年10月同时开工建设,两期项目预计将同时投产爬坡,项目合计即“森麒麟(摩洛哥)年产1200万条高性能轿车、轻卡子午线轮胎项目”。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2,341,020,245.90元,其中,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131,500,000.00元,尚未到期的进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000,000,000.00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209,520,245.90元。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尚需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及工程建设、设备采购的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存在暂时闲置情况。

三、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鉴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尚需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及工程建设、设备采购的进度,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存在暂时闲置情况。为提高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厚股东回报,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及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4年8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公司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4年8月29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收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针对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认为:森麒麟本次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海通证券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4-093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2024年1-6月,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7,328,393.43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18,339,460.24元;2024年半年度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970,106,398.44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56,259,949.34元。

鉴于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及发展态势良好,公司未来发展可期,正在稳步向“创世界一流轮胎品牌,做世界一流轮胎企业”愿景迈进,在综合考量公司的盈利状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兼顾短期收益和长期利益,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元(含税),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截至本方案披露日前一交易日公司总股本为1,029,162,229股,若以此总股本计算公司共计派发216,124,068.09元(含税)。

本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